附表2

特殊等级调整规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，  信用评价等级直接降为B级及以下 | 1.行政处罚尚未执行完毕的；  2.正在被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的。 |
|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，  信用评价等级直接降为C级 | 1.无故不参加商会信用评价工作的；  2.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；  3.弄虚作假办理变更登记，被撤销变更登记的；  4.正在接受限期停止活动行政处罚的；  5.被司法机关纳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名单的。 |